台山市都斛镇莘村竹头围机耕路整治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中介机构仅承诺服务即可。

二、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本项目为台山市都斛镇莘村竹头围机耕路整治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该项目工程总造价193554.84元。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对被委托的工程进行预算编制评审工作。根据财政投资评审的需要，提供专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和相关评审服务，出具工程招标控制价成果文件、出具工程造价审定成果文件及审查定案单。

三、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都斛镇。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参照《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收费标准并结合市场调节价。预算审核造价咨询服务费为193554.84×4.8‰=929.06元;本次项目服务方案响应报0%-30%下浮率，即服务费为929.06元×(1-报价下浮率)，最终服务金额以市财政局审定价为准。

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

无要求，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台山市都斛镇人民政府

2026年11月2日